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

DC390



EN	User manual	3
ZH-CN	用户手册	19

PHILIPS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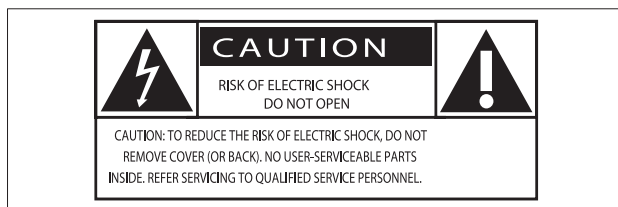
1 注意事项	20
安全	20
注意	21
2 您的底座式娱乐系统	22
产品简介	22
包装盒内物品:	22
主装置概述	23
遥控器概述	24
3 使用入门	26
装入电池	26
准备遥控器	26
连接电源	27
设置时间和日期	27
开机	27
4 播放	28
从 iPod/iPhone/iPad 播放	28
安装橡胶垫	29
从外部设备播放	29
5 收听广播	30
调谐至电台	30
自动设定电台	30
手动设定电台	30
选择预设电台	30
6 其它功能	31
设置闹钟定时	31

7 调节声音	32
调节音量	32
静音	32
选择预设音效	32
增强低音	32
8 产品信息	33
规格	33
9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34

1 注意事项

安全

了解这些安全标志



此“闪电标志”表示设备中的未绝缘材料可能导致触电。为了您家中每个人的安全，请勿卸下产品外盖。

“惊叹号”表示需要对某些功能多加注意，您应仔细阅读附带的说明书以防止出现操作和维护问题。

警告：为减少火灾或触电危险，此设备应避免淋雨或受潮，不得将装有液体的物体（如花瓶）放在此设备上。

注意：为防止触电，请完成插入插头。（对于具有极化插头的区域：为防止触电，请将宽插片插入宽插槽。）

重要安全说明

- ① 阅读这些说明。
- ② 保留这些说明。
- ③ 注意所有警告。
- ④ 遵循所有说明。
- ⑤ 不要在靠近水的地方使用本装置。
- ⑥ 只能使用干布进行清洁。
- ⑦ 不要堵塞任何通风口。按照制造商的说明进行安装。

- ⑧ 不要在任何热源附近安装，如散热器、蓄热器、炉具或其它发热设备（包括功放器）。
- ⑨ 防止电源线被踩踏或挤夹，特别是在插头、电源插座和设备电源线出口位置。
- ⑩ 仅使用制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 ⑪ 仅使用制造商指定或随设备销售的手推车、支座、三脚架、支架或桌台。使用手推车时，请小心移动载有产品的手推车，以避免翻倒造成伤害。



- ⑫ 在雷电天气期间或长期不用的情况下，请拔下本装置的电源插头。
- ⑬ 所有维修均应由合格的维修人员来执行。本装置有任何损坏时，如电源线或插头损坏，液体泼溅到或物体跌落到装置上，装置淋雨或受潮，无法正常运行，或者跌落，均需要进行维修。
- ⑭ 电池使用注意事项 – 为防止电池泄漏而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装置损坏，请：
 - 按照装置上标明的 + 极和 - 极，正确安装所有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电池（旧电池与新电池或碳电池与碱性电池，等等）。
 - 若打算长期不用本装置，应取出电池。
- ⑮ 切勿将本装置置于漏水或溅水环境下。
- ⑯ 不要将任何危险源放在本装置上（例如装有液体的物体、点燃的蜡烛）。

- ⑰ 将电源插头或产品耦合器用作断开设备时，该断开设备应可以随时使用。

警告

- 切勿拆下本装置的外壳。
- 切勿润滑本装置的任何部件。
- 将本装置置于水平、坚硬的平稳表面上。
- 切勿将本装置放在其它电子设备上面。
- 仅在室内使用本装置。让本装置远离水、湿气和盛有液体的物体。
- 应让本装置远离阳光直射、明火或高温。
- 切勿直视本装置内部的激光束。

听力安全

以中等音量收听。

- 以高音量使用耳机会损坏您的听力。此产品产生的声音分贝范围可能导致正常人丧失听力，即使收听不到一分钟。较高的分贝范围适用于已经丧失了部分听力的人。
- 声音是具有欺骗性的。随着时间的过去，您听力的“舒适级别”会要求较高的音量。因此，较长时间的收听之后，“正常”的音量实际上可能很大声，对您的听力有害。要防止此情况发生，请在您的听力适应之前，将音量设置到安全级别并保持不变。

要设置安全的音量级别：

- 将音量控制设置为较低设置。
- 慢慢调高声音，直到可以舒适、清晰地听见而不失真即可。

合理的收听时间：

- 较长时间的收听，即使是正常的“安全”级别，也同样会导致听力受损。
- 请确保合理使用设备，并进行适当的休息。

使用耳机时请确保遵循以下准则。

- 在合理时间内以合理音量收听。
- 听力适应后，请勿调节音量。
- 不要将音量调得太高，以致于听不到周围的声音。
- 在有潜在危险的情况下应谨慎使用或暂停使用。请勿在驾驶机动车、骑自行车、进行滑板运动等情况下使用耳机；否则可能会造成交通事故，而且这在许多地区属于非法行为。

注意

如果用户未经 Philips 优质生活部门的明确许可而擅自对此设备进行更改或修改，则可能导致其无权操作此设备。

环境信息

已省去所有不必要的包装。我们努力使包装易于分为三种材料：纸板（盒）、泡沫塑料（缓冲物）和聚乙烯（袋、保护性泡沫片）。您的系统包含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如果由专业公司拆卸）。请遵守当地有关包装材料、废电池和旧设备的处理的规定。

Made for

iPod iPhone iPad

“Made for iPod”、“Made for iPhone”和“Made for iPad”表示电子附件专为连接 iPod、iPhone 或 iPad 而设计，并经开发人员认证，符合 Apple 性能标准。Apple 对该设备的操作及其是否符合安全和法规标准不负任何责任。请注意，通过 iPod、iPhone 或 iPad 使用该配件可能影响无线性能。iPod 和 iPhone 是 Apple Inc. 在美国 和其它国家/地区注册的商标。iPad 是 Apple Inc. 的商标。

II 类设备符号



此符号表示设备具有双绝缘系统。



注

- 型号铭牌位于本设备的底部。

2 您的底座式娱乐系统

感谢您的惠顾，欢迎光临 Philips！为了您能充分享受 Philips 提供的支持，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注册您的产品。

产品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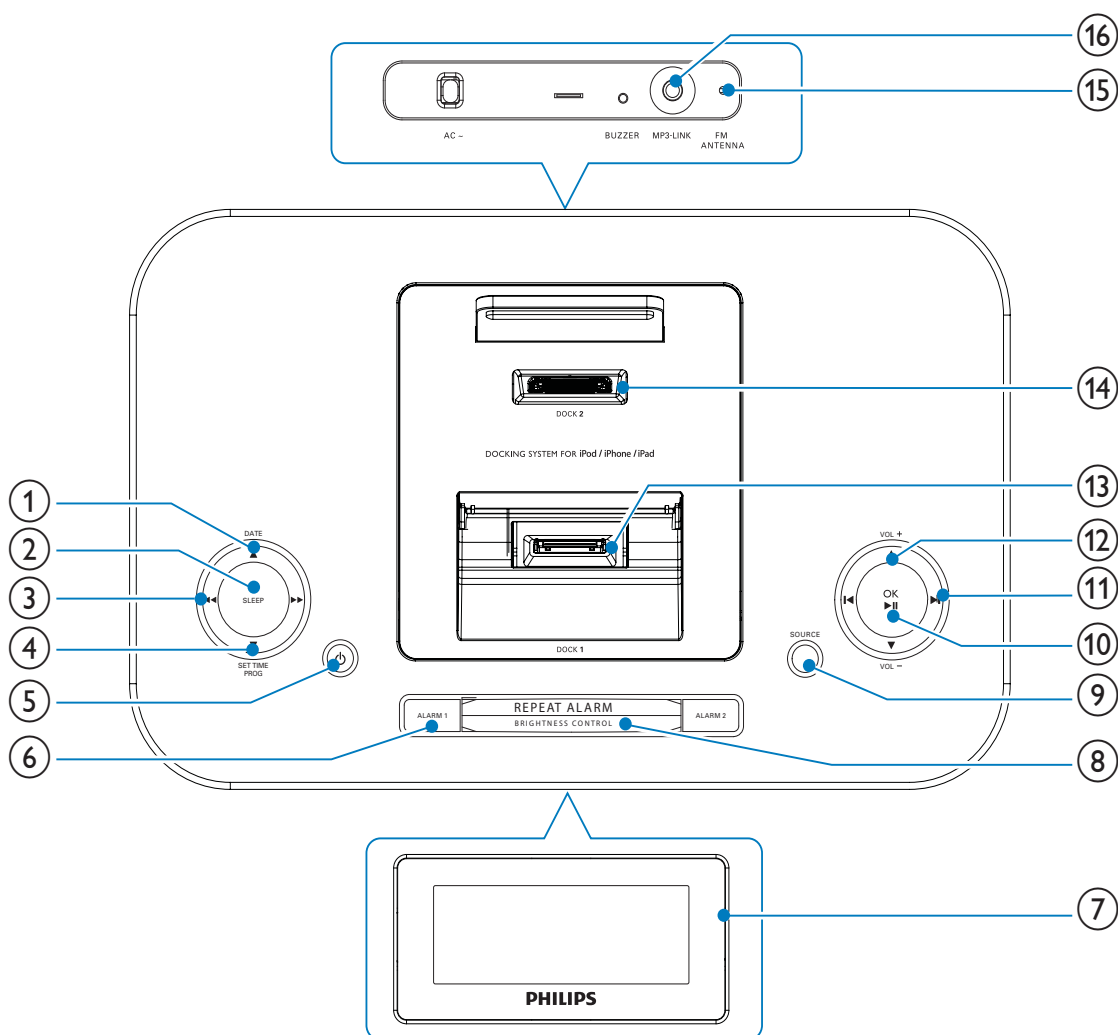
您可通过本装置收听来自 iPod、iPhone、iPad、收音机或其他音频设备的音频。
收音机、iPod、iPhone 或 iPad 可设为闹钟定时音源。您可设置两个闹钟定时，使其在不同的时间响铃。

包装盒内物品：

检查并识别包装中的物品：

- 主装置
- 遥控器
- 1 根 MP3 Link 连接线
- 用户手册
- 胶垫

主装置概述



① ▲ /DATE

- 查看时钟时间和日期。

② SLEEP

- 设置定时关机。

③ ◀▶ /▶▶

- 在音频文件内搜索。
- 调谐至电台。

④ ▼ /SET TIME/PROG

- 设置时钟和日期。
- 设定电台。

⑤ 电源

- 启动本装置或切换到待机模式。
- 禁用定时关机。
- 停止闹钟。

⑥ 闹钟 1/闹钟 2

- 设置闹钟定时。
- 关闭闹钟声音。
- 查看闹钟设置。

⑦ 显示面板

- 显示状态。

⑧ REPEAT ALARM/BRIGHTNESS CONTROL

- 重复闹铃。
- 调节显示屏亮度。

⑨ SOURCE

- 选择来源: DOCK 1、DOCK 2、FM 调谐器或 MP3 link。

⑩ OK/▶||

- 开始或暂停 iPod/iPhone/iPad 播放。
- 确认选择。
- 选择 FM 立体声或 FM 单声道。

⑪ ◀/▶

- 跳至上一个/下一个音频文件。
- 选择预设电台。
- 调整时间。

⑫ VOL +/-

- 调节音量。

⑬ Dock1

- 载入 iPod/iPhone。

⑭ Dock2

- 载入 iPod/iPhone/iPa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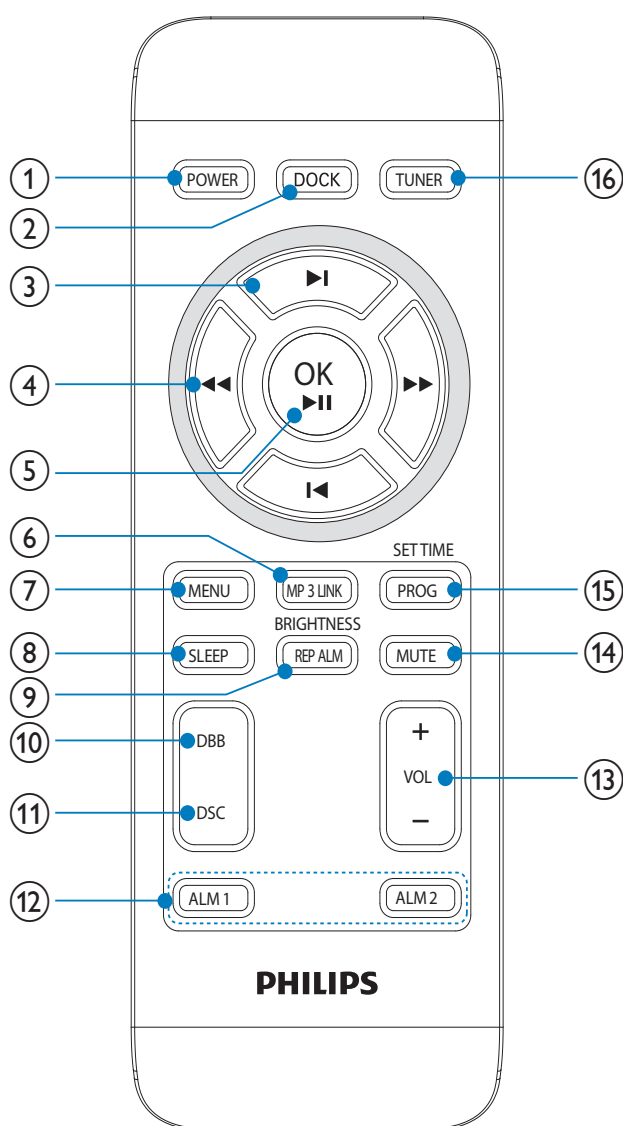
⑮ FM 天线

- 改善 FM 接收效果。

⑯ MP3-LINK

- 用于外部音频设备的插孔。

遥控器概述



① POWER

- 启动本装置或切换到待机模式。
- 停止闹钟。
- 禁用定时关机。

② DOCK

- 选择 Dock1 或 Dock2 来源。

③ ◀/▶

- 跳至上一个/下一个音频文件。
- 选择预设电台。
- 浏览 iPod/iPhone/iPad 菜单。
- 调整时间。

- ④ **◀◀ / ▶▶**
 - 在音频文件内搜索。
 - 调谐至电台。
- ⑤ **OK / ▶||**
 - 开始或暂停 iPod/iPhone/iPad 播放。
 - 确认选择。
 - 选择 FM 立体声或 FM 单声道。
- ⑥ **MP3 LINK**
 - 选择外部音频设备来源。
- ⑦ **MENU**
 - 选择 iPod/iPhone 菜单。
- ⑧ **SLEEP**
 - 设置定时关机。
- ⑨ **BRIGHTNESS/REP ALM**
 - 调节显示屏亮度。
 - 重复闹铃。
- ⑩ **DBB**
 - 打开或关闭动态低音增强。
- ⑪ **DSC**
 - 选择预设音效设置。
- ⑫ **ALM 1/ALM 2**
 - 设置闹钟定时。
 - 关闭闹钟声音。
 - 查看闹钟设置。
- ⑬ **VOL +/-**
 - 调节音量。
- ⑭ **MUTE**
 - 静音。
- ⑮ **SET TIME/PROG**
 - 设置时钟和日期。
 - 设定电台。
- ⑯ **TUNER**
 - 选择调谐器来源。

3 使用入门

! 注意

- 不按此处说明的操作流程来使用控件或进行调整可能导致危险的激光辐射或其它不安全的操作。

请务必遵循本章的说明并依照顺序。
如果您与 Philips 联系，将询问您此装置的型号和序列号。型号和序列号可以在产品的底部找到。请在此处填写型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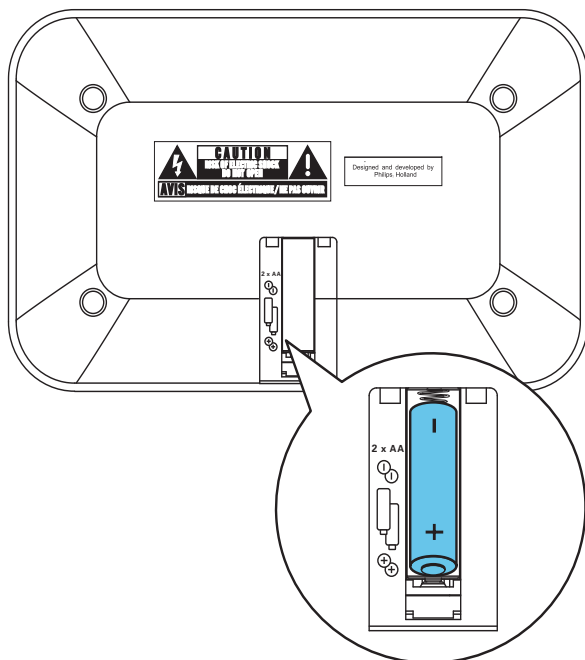
型号 _____

序列号 _____

装入电池

= 注

- 您只能使用交流电源作为电源。电池（未随附）只用作备用目的。



1 打开电池仓。

2 按照指示，以正确的极性 (+/-) 插入 2 节 R6/UM-3/AA 规格电池。

3 闭合电池仓。

! 注意

- 如果电池已耗尽或无法长时间时间，请将其取出。
- 电池含有化学物质，因此应正确处理。
- 高氯酸盐材料 - 可能需要特殊处理。请参阅 www.dtsc.ca.gov/hazardouswaste/perchlorate。

准备遥控器

! 注意

- 存在爆炸危险！请将电池远离高温环境、阳光直射处或明火环境。切勿将电池丢弃于火中。

1 打开电池仓。

2 按照指示，以正确的极性 (+/-) 插入一节钮扣式电池。

3 闭合电池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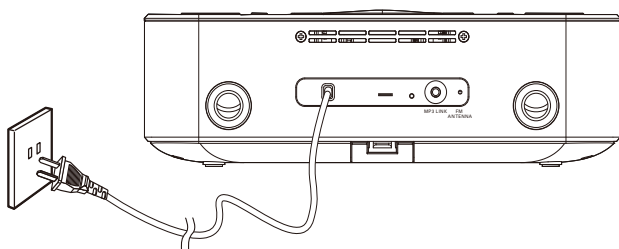
= 注

- 如果您打算很长一段时间不使用遥控器，请取出电池。

连接电源

! 注意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请确保实际电源电压与印在本装置背面或底部的电压相符。
- 存在触电危险！拔下交流电源线时，务必先将插头从电源插座中拔出。切勿拉扯电源线。
- 在连接交流电源线之前，确保已经完成所有其它连接。



- 1 将交流电源线连接至电源插座。

设置时间和日期

- 1 在待机模式下，按住 **SET TIME** 2 秒钟。
↳ 小时位将开始闪烁。
- 2 按 **▶||** 选择 12/24 小时格式。
- 3 按 **◀/▶** 设置小时
- 4 按 **SET TIME** 确认。
↳ 分钟位将开始闪烁。
- 5 重复步骤 3-4 设置分钟、年、月和日。

* 提示

- 在 12 小时格式中，显示 [MONTH-DAY]
- 在 24 小时格式中，显示 [DAY--MONTH]
- 您可以在整个过程中按 **▶||** 在 12 小时格式和 24 小时格式之间切换。

开机

- 1 按 **POWER**。
↳ 本装置将切换到上一个选定的来源。

切换至待机模式

- 1 再次按 **POWER** 可将本装置切换至待机模式。
↳ 时间和日期（如果设置）会出现在显示屏面板上。

4 播放

从 iPod/iPhone/iPad 播放

您可通过本装置欣赏 iPod/iPhone/iPad 音乐。

兼容的 iPod/iPhone/iPad

具有 30 针底座连接器的 Apple iPod 和 iPhone 型号。

度身定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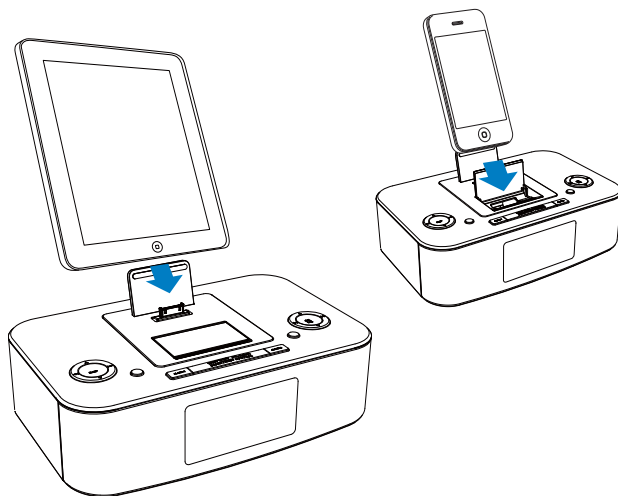
- iPod with video
- 带彩色显示屏的 iPod
- iPod nano (六代)
- iPod nano (五代)
- iPod nano (四代)
- iPod nano (三代)
- iPod nano (二代)
- iPod nano (一代)
- iPod classic
- iPod Touch (四代)
- iPod Touch (三代)
- iPod Touch (二代)
- iPod Touch (一代)
- iPod mini
- iPhone
- iPhone 3G
- iPhone 3GS
- iPhone 4
- iPad

注

- 具有彩色显示屏的 iPod、iPod classic 和具有视频的 iPod 与底座式充电不兼容。

收听 iPod/iPhone/iPad 音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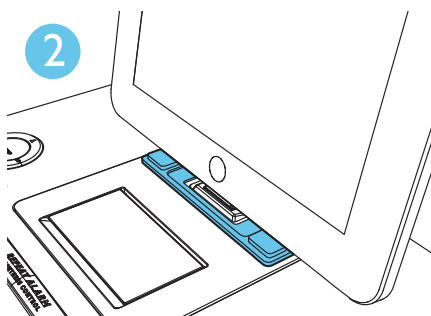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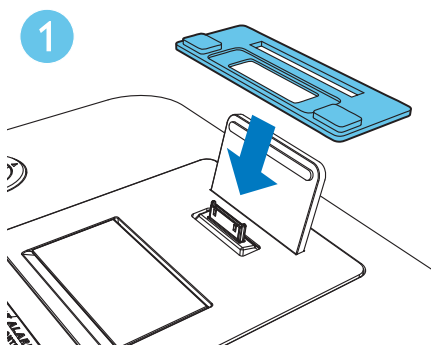
- 1 按 **DOCK** 键选择底座来源。
- 2 将 iPod/iPhone/iPad 播放器放在底座中。



- 要暂停/继续播放，请按 **OK/▶||**。
- 要跳到某个曲目，请按 **◀/▶**。
- 要在播放期间搜索，请按住 **◀◀/▶▶**，然后放开以恢复正常播放。
- 要返回上一级 iPod/iPhone 菜单，请按 **MENU**。
- 要在菜单中滚动查看，请按 **◀/▶**。
- 要确认选择，请按 **OK/▶||**。
↳ 如果超过 10 秒没有按任何按键，**OK/▶||** 将再次起播放/暂停键的作用。

安装橡胶垫

如果 iPad 或 iPad 2 的情况并非如此，需要使用随附的橡胶垫将其固定。



为 iPod/iPhone/iPad 充电

本装置连接电源后，所插接的 iPod/iPhone/iPad 将开始充电。



提示

- 对于特定的 iPod 型号，可能需要经过长达一分钟，充电指示才会出现。
- 如果没有手动设置闹钟，当连接 iPod/iPhone/iPad 时，时钟收音机将自动从 iPod/iPhone/iPad 同步时间。

从外部设备播放

您还可以通过本装置收听外部音频设备的音频。

- 1 按 **MP3 LINK** 选择 MP3 Link 来源。
- 2 将随附的 MP3 连接线连接至：
 - 装置背面的 **MP3 LINK** 插孔（3.5 毫米）。
 - 外部设备上的耳机插孔。
- 3 开始播放该设备的声音（请参阅该设备的用户手册）

5 收听广播

注

- 本装置只能接收 FM 电台。

调谐至电台

提示

- 尽量将天线放在距离电视、录像机或其它辐射源较远的地方。

注

- 要获得最佳接收效果，请完全展开天线并调整天线位置。

- 1 按 **TUNER** 选择 FM 调谐器。
- 2 按住 **◀/▶** 超过 2 秒钟。
 - ↳ 将显示 **[SRCH]**（搜索）。
 - ↳ 收音机将自动调谐至接收信号较强的电台。
- 3 重复步骤 2 可调谐至更多电台。
 - 要调谐至信号较弱的电台，请反复按 **◀/▶** 直至获得最佳接收效果。

提示

- **[STEREO]** 是调谐器模式的默认设置。
- 在调谐器模式下，反复按 **OK** 在 **[STEREO]** 和 **[MONO]** 之间切换，装置会记忆设置，即使您关闭装置或转到其他来源。

自动设定电台

您最多可设定 20 个预设电台。

- 1 在调谐器模式下，按住 **SET TIME/PROG** 超过 2 秒钟可激活自动设定模式。
 - ↳ 将显示 **[AUTO]**（自动）。
 - ↳ 本装置将自动存储具有足够信号强度的电台。
 - ↳ 将自动开始播送最先设定的电台。

手动设定电台

您最多可设定 20 个预设电台。

- 1 调谐至电台。
- 2 按 **SET TIME/PROG** 激活设定模式。
- 3 按 **◀/▶** 选择编号。
- 4 按 **SET TIME/PROG** 确认。
- 5 重复上述步骤编程其它电台。

提示

- 要覆盖已设定的电台，请将其它电台存储在该位置。
- 要选择 FM 立体声或 FM 单声道，请按 **OK**。

选择预设电台

- 1 按 **◀/▶** 选择预设编号。

6 其它功能

设置闹钟定时

您可设置两个闹钟，使其在不同的时间响铃。

- 1 确保您已正确设置 iPod。（请参阅“使用入门 - 设置时间和日期”。）
- 2 按住 **ALM 1** 或 **ALM 2** 2 秒钟。
↳ [AL 1] 或 [AL 2] 开始闪烁。
- 3 按顶部面板上的 **SOURCE** 选择闹钟声音来源：DOCK1、DOCK2、FM 调谐器或蜂鸣器。
- 4 按 **ALM 1** 或 **ALM 2**。
↳ 小时位将开始闪烁。
- 5 反复按 **◀/▶** 设置小时。
- 6 按 **ALM 1** 或 **ALM 2** 确认。
↳ 分钟数位将开始闪烁。
- 7 重复步骤 5-6 设置分钟。
- 8 重复步骤 5-6 选择在整周、工作日还是周末响铃。
- 9 重复步骤 5-6 设置闹钟音量。



提示

- 您可以在称为“PHILIPS”的 iTunes 中创建播放列表，然后将其导入 iPod/iPhone/iPad 作为闹钟来源。
- 如果未在 iPod/iPhone/iPad 中创建播放列表或播放列表中没有歌曲，装置将唤醒 iPod/iPhone/iPad 中的歌曲。

↳ 如果禁用了定时器，则 [AL 1] 或 [AL2] 显示。

重复响铃

- 1 闹钟响铃时，按 **BRIGHTNESS/REP ALM**。
↳ 数分钟后，闹钟将重复响铃。



提示

- 您可按 **◀/▶** 调整重复响铃的间隔。

停止响铃

- 1 闹钟响铃时，按相应的 **ALM 1** 或 **ALM 2**。
↳ 闹钟将停止响铃，但闹钟设置将保留。

查看闹钟设置

- 1 按 **ALM 1** 或 **ALM 2**。

调节显示屏亮度

- 1 反复按 **BRIGHTNESS/REP ALM** 可选择显示屏的不同亮度级别。

激活和禁用闹钟定时

- 1 反复按 **ALM 1** 或 **ALM 2** 以激活或禁用定时器。
↳ 如果激活了定时器，则 [🔔 AL 1] 或 [🔔 AL2] 显示。

7 调节声音

调节音量

- 1 播放时, 按 **VOL +/-** 可增大/减小音量。

静音

- 1 播放时, 按 **MUTE** 可静音/取消静音。

选择预设音效

- 1 播放时, 反复按 **DSC** 选择:
 - **[ROCK]** (摇滚)
 - **[JAZZ]** (爵士)
 - **[POP]** (流行)
 - **[CLASSIC]** (古典)
 - **[FLAT]** (平滑)

增强低音

- 1 播放期间, 按 **DBB** 可打开或关闭动态低音增强。
 - ↳ 如果 **DBB** 已激活, 则会显示 **[DBB]**。

8 产品信息



注

- 产品信息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规格

功放器

额定输出功率	2 × 5 瓦 RMS
频率响应	40 - 20000 Hz, -3 dB
信噪比	>67 dB
Aux 输入 (MP3 link)	750 毫伏 RMS 20 千欧

FM

调谐范围	FM 87.5 - 108 兆赫
调谐栅	50 千赫
- 单声道,	
26 dB 信噪比	<22 dB
- 立体声,	
46 dB 信噪比	<51 dB
搜索灵敏度	<41 dB
总谐波失真	<2%
信噪比	>45 dB

扬声器

扬声器阻抗	4 欧姆
扬声器驱动器	57 毫米
灵敏度	>84dB/m/W

一般信息

交流电源	约 220 伏, 50 赫兹
操作功耗	17 瓦
待机功耗	<2 瓦
(时钟显示)	
尺寸	
- 主装置	
(宽 × 高 × 厚)	263 × 114 × 165 毫米
重量	
- 主装置	1.4 千克

9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时钟/定时器设置已被清除

- 电源中断或电源插头已断开。
- 重置时钟/定时器。



警告

- 切勿拆下本产品的外壳。

为保持保修的有效性，切勿尝试自行维修本装置。

如果在使用本设备时遇到问题，请在申请服务之前检查以下事项。如果仍然无法解决问题，请访问 Philips 网站 (www.philips.com/welcome)。联系 Philips 时，请确保将本装置放在身边并准备好型号和序列号。

不能通电

- 确保正确连接本装置的交流电源插头。
- 确保交流电插座正常供电。
- 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

没有声音

- 调节音量。

本装置没有反应

- 断开然后重新插接交流电插头，然后重新启动本装置。

无线电接收质量差

- 拉开本装置与电视或录像机之间的距离。
- 完全展开 FM 天线。

定时器不能工作

- 正确设置时钟。
- 打开定时器。

部件名称 Name of the Parts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Hazardous/toxic Substance					
	铅 (Pb, Lead)	汞 (Hg, Mercury)	镉 (Cd, cadmium)	六价铬(Chromium 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Housing 外壳	O	O	O	O	O	O
Loudspeakers 喇叭单元	O	O	O	O	O	O
PWBs 电路板组件	X	O	O	O	O	O
Accessories (Remote control & cables) 附件 (遥控器, 电 源线, 连接线)	X	O	O	O	O	O
Batteries in Remote Control (ZnC) 遥控器电池	X	O	O	O	O	O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O: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ll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for this part is below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X: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t least one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used for this part is above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环保使用期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se Period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电子信息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 电子信息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 损害的期限。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during which the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s or elements contained in electronic information products will not leak or mutate so that the use of these [substances or elements] will not result in any severe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y bodily injury or damage to any assets.

